



# 我的两个世界

方舟子 作品

方舟子迄今为止唯一文化随笔集

二十余年行走，点滴成书

历史的中国与现实的美国

两个世界，两种感悟

花洲文艺出版社

方舟子 **作品**

# 我的两个世界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的两个世界 / 方舟子著. —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12.5

ISBN 978-7-5500-0324-8

I. ①我… II. ①方… III. ①史评—中国—文集  
IV. ①K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92721号

出版 社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阳明路310号 邮编：330008  
电 话 0791-86895267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bhzwy.com](mailto:bhz@bhzwy.com)

书 名 我的两个世界  
作 者 方舟子  
责任编辑 张 越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1/16 700mm × 980mm  
印 张 22  
字 数 345千字  
版 次 2012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0月第2次印刷  
定 价 36.00 元  
ISBN 978-7-5500-0324-8

---

赣版权登字 05—2012—58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序 001

明朝值得细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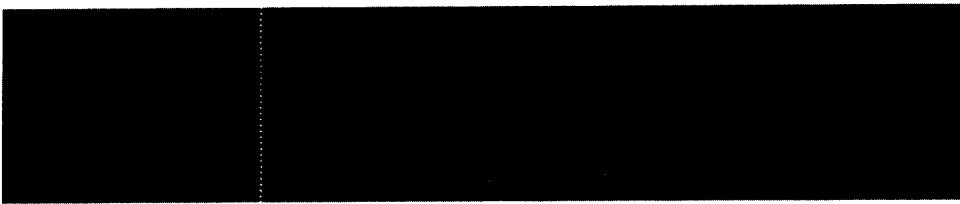
共度千年时光

功到雄奇即罪名	004	浪子李白与情圣杜甫	064
博物馆中的古墓	015	杜诗解读二首	068
袁崇焕之墓和民族之气	019	且抛心力作诗人	072
人生舞台上的海瑞	021	共度千年时光	074
张居正二三事	029	谁共我醉明月	076
严嵩的末日	033	英雄的诗和诗中的英雄	078
黄道周之死	041	欲将沉醉换悲凉	079
从“徐达吃蒸鹅而死”说起	046	红了樱桃，绿了芭蕉	080
大明海岸不寂寞	048	断肠芳草远	082
长城随想	052	庭院深深深几许	085
国子的监狱	056		
明初酷刑	060		

《木兰诗》种种	088	我的经典	120
“金学”史辨	094	我的“偶像”	123
从秦始皇生父之谜说起	099	文学大师的断想	125
张衡的地动仪管用吗?	101	超人的鲁迅	126
再说张衡的地动仪是否管用	103	李敖对鲁迅的“营营”	128
“神医”华佗的手术神话	106	北大教授从来不难当	130
酒色圣贤	108	郭沫若抄袭钱穆了吗?	132
吃人的文化	110	余英时篡改引文诬陷郭沫若的铁证	149
春秋笔法	111	东方文化靠什么统治世界?	152
不动声色的变迁	112	杨振宁：在科学与玄学之间	153
长城的鬼话和神话	115		

假做真时——美国皇帝诺顿一世传奇	160	身在中美之间	206
美国西部酒馆法官传奇	164	美国怎样反学术腐败	208
科学对宗教的世纪审判	169	美国怎么选院士	211
科学与自由的交融	177	大学校长应该对谁负责	213
自由的代价	178	如果电视台不插播广告	215
美国政府是如何整治“蛇油”的	179	美国“克莱登”大学入侵中国	216
我见到的美国国会听证会	182	认清美国的MBA	220
在美国看电影	185	“世界名人”好买卖	224
在中国看美国情景喜剧	190	“国际荣誉”唾手可得	225
没有围墙的大学	192	以“总统”的名义吓唬人	227
衣服随意	194	捏造履历要付出代价	229
网上与网下	196	罪犯不幸生在美国	231
另一个美国	198	想起了辛普森案件	232
美国政治老太太和华人“美国通”	200		

一、电影的故乡	236	无神论者是什么	308
二、群雄并起	238	一个无神论者在美国	322
三、革命先行者鲍特	241	美国无神论者知多少	325
四、真龙天子格里菲斯	243	美国缔造者都是不信教者	327
五、银幕第一女士莉莲·吉许	252	美国不以基督教立国	332
六、“定都”好莱坞	255	美国以“政教分离”立国	335
七、叛将斯特劳亨	258	当今美国流行原教旨基督教	338
八、独行侠卓别林	261		
九、有声片悲喜剧	264		
十、好莱坞的黄金时代	267		
十一、迪斯尼王国	270		
十二、《公民凯恩》	274		
十三、希区柯克的《后窗》	279		
十四、好莱坞的黑暗岁月	283		
十五、影视大战	287		
十六、变革的年代	292		
十七、新生	295		
十八、大团圆	299		



在互联网之前的时代，一个人掌握知识的多少，往往取决于家中藏书的多少。据说学习文史要靠童子功，但我并非出身于书香门第，藏书基本上是靠自己从小一本一本买下来的。购书的经费来自于自己打工所得，这倒和我的家庭背景有了关系：母亲在第二轻工业局工作，所以可以从下属工厂拿来糊纸盒、缝口袋之类的零活供子女挣零花钱，而我的零花钱几乎都用来买书。而且也有书可买，那是改革开放刚刚开始的时期，重印了大量的中外名著和文史读物。读书的另一个来源是图书馆。当时县城有一个文化馆承担着类似图书馆的角色，但藏书不算丰，而且长期不外借，堆在办公室中等待整理、登记。幸而我认识管理员，中学那几年的周末经常泡在那间杂乱地堆满图书的办公室，以帮助整理之名一本本地翻阅下去，很有点坐拥书城的气概。

不过我阅读文史图书最多的还是出国前后那几年。出国前夕（1990年）是因为等护照、等签证百无聊赖，出国之后是因为所在学校的图书馆的中文藏书大体都是古典。在中文互联网刚刚兴起时（1993年），这种状况并没有改变，网上中文资料的积累必须从头开始，我就组织过鲁迅全集、唐诗、宋词的电子化工程。但是互联网提供了一个便利的发表渠道。第一批中文网民基本上是学理工科的留学生，上中文网不是为了学术交流而是为了业余的消遣，庸俗点的争论政治话题，高雅点的则玩玩文史。我的文史随笔写作就是在这个氛围下激发出来的，都发在网上，也一直在网上流传。

2005年，我的这些文史随笔结集成《江山无限》在国内出版，但出版方删改太过，连书名也是拦腰截断的——我原来取的书名是《江山无限苦情伤》，取自我填的一首《浪淘沙》，这首词倒也颇能反映我写那些文史随笔时的心境：

年少自轻狂

不费思量

凄风苦雨学彷徨

最是仓皇离国日

一样风光

往事已茫茫

梦醒愁长

江山无限苦情伤

芳草连天霜后绿

莫向残阳

这次再把文史随笔结集出版，除了尽量恢复上次被删改的部分，还更换了大约一半的文章，其中一些是近年所写，写时的心境也与以前大不相同了。而事实上近年来我的写作以科普为主，文史随笔只是偶尔为之。甚至我的阅读也变成以科学著作为主了，这既是科普写作的需要，也是因为阅读科学著作更能获得智力上的满足。不过，历史著作我还是时不时地会读的，因为我始终相信，我们孜孜以求的道义，就昭示在血写的历史之中。

方舟子

2011年12月24日

明 翰 值 得 细 说

## 功到雄奇即罪名 ——纪念民族英雄袁崇焕诞辰四百一十周年

### 一

当我写下“民族英雄”这四个字时，不由觉得有些沉重。在这样的时候这样 的地方，还提什么民族英雄，是不是显得有些不合时宜？君不见有人突发奇论， 认为“良禽择木而栖，贤臣择主而侍”乃是符合现代民主原则的真理，因此在民 族战争中，拒绝“弃暗投明”、顽抗到底的岳飞、袁崇煥之流就成了不识时务、 抗拒历史潮流、祸国殃民的罪人了。此论一出，居然还很有些人赞同，所谓的民 族英雄，在今天某些人看来，不过是疯子、腐儒的代名词。

民主原则本来是处理民族内部事务的一种方式，现在竟然也被人套用在两个 民族的生死决战之中，用以剥夺被侵略民族的抵抗权利，可算是一大发明。未来的 侵略者又多了一样堂皇的招牌，被侵略的懦弱者又多了一项自慰的借口。但是 不管招牌如何堂皇，借口如何漂亮，总会有不愿当异族奴隶的热血男儿挺身而出， 为本民族的存亡作最后的挣扎。虽然由于时势的缘故，这种挣扎也许是徒劳的， 免不了要被聪明的后人讥之为抗拒历史潮流，但他们为人的尊严和英雄的气概， 却在悲剧性的最后一搏中发出了惊世骇俗的光亮，千百年之后依然在历史的长河 中熠熠生辉，激励着每一个血还没有冷透的后来者。

何况岳飞、袁崇煥等人所奋起抵抗的乃是落后、野蛮的异族（在当时还是异 族）的掠夺性侵略，这种抵抗，在任何时候都有不可置疑的正义性。以明末为例， 当时后金（崇祯九年，即 1636 年，改国号为清）的全部男丁不过二十万人，全 部从军作战，生产劳动靠的是俘虏来的汉人、朝鲜人奴隶。他们发动战争的目的， 便是掠夺物产和俘虏人口，每过一地，必定烧杀劫掠，无恶不作。对这样的人侵 之敌，难道应该箪食壶浆夹道欢迎？就算本民族的统治者昏庸残暴，而本民族的

百姓何罪之有？在保家卫族的战争中，英雄豪杰只能舍生忘死，知其不可为而为之，除此别无选择。

这种英雄气概，不是现在的某些自诩的民主斗士所能理解的。即使是在当时，这些置个人安危于度外的民族英雄就已被视为不合时宜的痴人傻子了。请求与袁崇焕同死的布衣程本直就这样评价袁崇焕的为人：“举世皆巧人，而袁公一大痴汉也。唯其痴，故举世最爱者钱，袁公不知爱也；唯其痴，故举世最惜者死，袁公不知惜也。于是乎举世所不敢任之劳怨，袁公直任之而弗辞也；于是乎举世所不得不避之嫌，袁公直不避之而独行也。而且举世所不能耐之饥寒，袁公直耐之以为士卒先也；而且举世所不肯破之体貌，袁公力破之以与诸将吏推心而置腹也。”这样的痴汉，在当时已是“掀翻两直隶，踏遍一十三省”而不可再得，在物欲横流的今天更是天方夜谭，也难怪有人要把本民族的大英雄拿来作为自己骂街的靶子了。

## 二

万历十年（1582），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转折点。这一年，大政治家张居正累死任上，人亡政息。二十岁的万历皇帝开始了他二十五年不上朝的亲政，中国一下子从辉煌灿烂的顶点跌入了黑暗不幸的深渊。万历四十六年（1618），努尔哈赤以七大恨告天，起兵攻明，压垮大明帝国这一头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终于来了。而腐朽的大明帝国是如此的不堪一击，打一场惨败一场。天启二年（1622）广宁一役，王化贞的十三万大军全军覆没，四十余座城落入了后金手中，明军士气低落到了极点。正是在这一年，袁崇焕挺身而出，投笔从戎，开始登上了悲壮的历史舞台。四年之后，努尔哈赤率兵十三万，攻打孤立无援的宁远，却被袁崇焕的一万守军打得大败而归。努尔哈赤纵横天下数十年，第一次尝到了惨败的滋味，还在战斗中被打伤，不久郁郁死去。这是明清的长期交战中，明军取得的首次胜利。又过了一年，皇太极欲为其父报仇，“灭此朝食”，亲率两黄旗两白旗精兵，围攻宁远、锦州，攻城不下，野战不克，损兵折将，连夜溃逃。袁崇焕从此威震辽东，令清兵闻名丧胆。

## 三

崇祯即位，招回因宁锦大捷反而被魏忠贤罢官的袁崇焕，拜兵部尚书，督师蓟辽，赐尚方宝剑。兵部尚书是最高军事行政官，督师是最高军事指挥官，袁崇焕身而兼之，达到了其军旅生涯的顶点。袁崇焕走马上任，坐镇辽西，满兵再也不敢取道宁锦以入山海关，但是却可能取道蒙古，从蓟门入寇。袁崇焕虽然官为督师蓟辽，蓟州其实是他所管不到的，因此上疏请朝廷务必加强遵化的防守，增设团练总兵。连上三疏，朝廷却因为他推荐的总兵人选被弹劾，不予理睬。朝官还在那里互相推诿扯皮，而皇太极已接受汉奸高鸿中的建议。果然如袁崇焕所料，在崇祯二年（1629）十月二十七日，皇太极率领满兵十余万，以蒙古兵为前导，从喜峰口窜入长城，攻陷遵化。这些地方都属蓟辽总督刘策管辖（总督比督师低一级），与袁崇焕无关，但袁“抱心太热”，于二十八日闻警，即与祖大寿、何可纲率兵入援，沿路经过的抚宁、永平（都在河北东北）等地逐路置防，逐城设守，计划截断满兵的归路。十一月初十，袁军到达蓟州，与满兵交锋，满兵没有料到会在这里遭遇袁军，大惊，于半夜越过蓟州向通州退兵，渡北运河，直逼北京。袁崇焕率五千骑兵急速追赶，士不传餐，马不再秣，两天两夜急行军三百多里，竟比满军早到北京三日。崇祯见袁军赶到，大喜，召见袁崇焕，赐御馔和貂裘，但袁崇焕要求让士兵入城休养，却没被批准，只得驻扎在广渠门外。满兵一路上攻来，到高密店时侦知袁军已在北京，无不大惊失色，以为袁军从天而降。二十日，两军在广渠门会战。袁军后来又到了四千骑兵，合起来也不过九千人，以这九千人大战十万满兵，以一当十，从早打到晚，满兵终于不支败退，连退十几里才稳住了阵脚。本身并不会武功的袁崇焕因为这一仗关系重大，披上了甲胄亲自上阵督战，把满兵一直往北追到了运河，据说袁在战斗中中箭受伤（《朝鲜仁祖庄穆大王实录》）。

这一仗，与宁远之役、宁锦大捷大不相同，并非据城固守，而是硬碰硬的野外作战，连明军最为倚重的红夷大炮也未能派上用场，在军事形势上并无优势可言，而能击败十倍于己的敌军，靠的是誓死保卫京师的高昂士气，赢得十分侥幸。

气二鼓而衰，三鼓而竭，士气是不可长期依赖的，作为一个高明的军事指挥官，袁崇焕深深知道这一点。即使是这一仗，他也并不想打，而是不得不打。侥幸以少胜多，他也没有给胜利冲昏了头脑，而是按兵不动，等待随后就会赶到的大批步兵和各地勤王兵。崇祯一再催促他出战，他都以兵困马乏，等待援兵为由加以推迟。其实即使援兵赶到，他也未必就愿意立即跟满兵决战，因为打野战，明军不是能骑善射的满兵的对手。袁崇焕对满兵的战略向来是“战虽不足，守则有余；守既有余，战无不足”。这一次皇太极以倾国之师深入大明腹地，本来极其冒险，拖得越久，对他们越是不利。袁崇焕的计划便是截断满兵退路，把满兵团困住，等到各路勤王兵云集，时机成熟，再四面合围，进行决战，毕其功于一役。即使不能在此役全歼满兵，也当能给以重创，自己先前向崇祯夸下的“五年全辽可复”的海口，隐隐有了希望。这时有两路勤王兵赶到，袁崇焕并未把他们留下守卫北京，而是一路派去昌平保卫皇陵，另一路退至三河截断满兵后路。他自己的主力预计十二月初三、初四日即可赶到，可以开始实施合围计划了，不料初一日自己被捕下狱，使历史因之改写！

对袁崇焕的这一番部署，生性多疑的崇祯越想越不对头：为什么他能料敌如神，说满兵要来就真的来了？为什么打败敌军后不乘胜追击，反而按兵不动？为什么勤王兵赶到他反而把他们驱散？而这时朝中、城中的舆论对袁崇焕也非常不利。这是满兵首次打到北京城外，北京的官民何曾见过这种阵势，巴不得早点把满兵赶跑；高官贵族大多在城外置有家产，现在惨遭满兵蹂躏，自然心疼得很，见袁崇焕按兵不动要打持久战，官民们便把怨气都发泄到了袁崇焕头上，骂他“纵敌”。我国人民历来喜欢用顺口溜抨击时事，历代统治者对这种民谣也很重视，把他们当成预言看待，而这时候也出现了这么一条民谣：“投了袁崇焕，鞑子跑一半。”（文秉《烈皇小识》）这时的民心竟然认为要赶跑满兵，必须先逮捕（“投”）袁崇焕。这些舆论，自然也通过各种渠道传到了崇祯耳里，更加深了他的疑虑。终于，有两个被满兵俘虏的太监逃了回来，向崇祯报告了他们在敌营偷听来的重大机密：原来袁崇焕通敌，与满兵有密约，二十日满兵并非战败，而是有意退兵，以便让袁崇焕实施他的逼和计划。崇祯至此恍然大悟，觉得所有的谜团一一解开了，立即召见袁崇焕，就在殿上命锦衣卫把袁崇焕逮捕下狱。

当时在场的大学士成基命算是头脑比较清醒的人，叩头请崇祯务必慎重，不要轻信流言，目前敌军兵临城下，局势危急，非平时可比（即不应该像平时那样想抓谁就抓谁）。崇祯自以为证据在手，慎重即是因循，不理（《明纪》）。在兵临城下之时，把自己的最高军事指挥官逮捕下狱，不仅在中国历史上，大概在世界历史上也是空前绝后的创举了。

祖大寿是一起被召见的，见主帅被捕，战栗不知所措。崇祯派了个太监向城外袁军宣读圣旨，宣布袁崇焕罪状，三军放声大哭。初三日，祖大寿与何可纲悲愤之余，决定不再为皇帝老儿卖命，率袁军往东向锦州奔去。正南下赴援的袁军主力在途中听说主帅被擒，自然也掉头就走。

崇祯这下子才慌了起来，便接受余大成的建议，派全体内阁和九卿到狱中求袁崇焕写信劝祖大寿回来。等到信使追上袁军，已在山海关外了。祖大寿读毕，下马捧信痛哭，全军也跟着痛哭，惊动了在军中的祖大寿母亲，问清是怎么回事后，劝大家回去奋勇杀敌：“所以至此，为失督师耳。今未死，何不立功为赎，后从主上乞督师命耶？”于是袁军个个争先恐后，即日回兵入关，收复了永平、遵化一带。这一件事，即使是铁石心肠如崇祯也不能不稍被打动，也因此闪过让袁崇焕复出的念头，但也仅仅是一闪之念而已。

加在袁崇焕头上的罪名，是擅主和议，专戮大帅。擅主和议，是指他跟皇太极的议和。皇太极与明军每打完一仗，都要主动议和，这并非如金庸在《袁崇焕评传》中所认为的那样是诚心诚意地议和，多半是带有欺骗性的缓兵之计。袁崇焕对此并非不知道，但是在军事上处于劣势的明军更需要有一段和平的时间用于休养兵马，巩固城池，因此对皇太极的每次议和他都积极响应，两人书信往返不断。这一切并非背着明廷干的，而明廷对议和虽然不以为然，却也并不怪罪。在袁崇焕给崇祯的奏疏中也指明了他的治辽战略就是“守为正着，战为奇着，和为旁着”，对此崇祯本来也很赞赏，当袁崇焕“擅主和议”之时，崇祯甚至还加了他的官，给了他太子少保的头衔，这时候却翻起了历史老账。明朝的士大夫鉴于南宋的教训，无不以与满人和谈为耻。对于南宋向金是称臣纳款的求和，而袁崇焕与皇太极是不带任何屈辱性甚至还是高一等的议和这种明显的区别都看不出来，敢于议和便被视为秦桧式的卖国贼，而不管议和的目的何在，所谓书生误国，莫过于此，

这也就是程本直所说的“举世所不得不避之嫌，袁公直不避之而独行也”。【对于与袁崇焕的最后一次和谈，皇太极曾在谕文里抱怨说：“逮至朕躬，实欲罢兵戈，享太平，故屡屡差人讲说。无奈天启、崇祯二帝，渺我益甚，逼令退地，且教削去帝（号），及禁用国宝。朕以为天与土地，何敢轻与？其帝号国宝，一一遵依，易汗请印，委曲至此，仍复不允。朕忍耐不过，故吁天哀诉，举兵深入。”这是什么性质的和谈，再明白不过。对于这次议和，清人后来以为奇耻大辱，淹没不载，幸好清宫内阁档案中还保留了这道木刻谕文。】

专戮大帅，是指袁崇焕在半年前以阅兵为名，乘舟至双岛，祭出尚方宝剑，斩镇守皮岛的左都督毛文龙于帐前。金庸对此颇有微词，认为毛文龙不该杀，杀的方式也不对头。袁崇焕历数毛文龙的十二罪状，确有凑数之嫌，但不服节制、虚报兵额、中饱关银、擅开马市、私通外番这几条，在当时确实都是死罪。后人查阅清宫档案，更发现毛文龙当时确实与清人私通（《近世中国秘史》），足见其死有余辜。至于袁崇焕采用那么戏剧化的手段杀他，也是万不得已。皮岛孤悬海外，如果靠下诏擒拿，只能逼反了毛文龙。朝中大臣并非没有想除去毛文龙的，只是除不了，不敢除，奈何他不得：“是左右大夫皆曰可杀，国人皆曰可杀也。其不杀也，非不杀也，不能杀也，不敢杀也，是以崇焕杀之而通国快然。”（程本直《旋声记》）朝鲜深受毛文龙荼毒，其国王听到毛文龙被诛的消息，大喜：“为天下除此巨害。”（《朝鲜仁祖庄穆大王实录》）可为毛文龙该杀的佐证。但毛文龙杀敌无能，拍马有方，领来的饷银，倒有一大半没有运出京城，而是用于行贿。私开马市，用战略物资向清人换来的人参貂皮，也多拿来向朝廷大官上贡，因此朝官喜欢毛文龙的很是不少。袁崇焕把毛文龙杀了，这些朝廷显贵断了一大财路，无不深恨袁崇焕，最恨的是毛文龙的同乡——大学士温体仁。正是这位温体仁，当崇祯闪过复用袁崇焕的念头时，他赶紧连上五疏，请速杀袁崇焕。杀毛文龙，这时便被拿来作为袁崇焕通敌的证据，因为据说清兵最忌惮的倒不是袁崇焕，而是毛文龙，因此便要袁崇焕杀了他作为议和的条件。袁崇焕既然被当成了秦桧，毛文龙也就被捧成了岳飞，《天启实录》中记载毛文龙的罪恶本来不少，这时候的文献反而都颂扬起毛文龙来了。

## 四

从袁崇焕被捕到遇害，经过了八个多月的时间。既然袁崇焕的通敌证据确凿，为什么会拖这么久呢？金庸说是因为满兵一直到六月份才全部退出长城，在此期间崇祯不敢杀袁崇焕得罪辽东部队。崇祯既然敢抓，抓了以后大家都已知道袁必死无疑，又何至于不敢杀？当时的兵部尚书梁廷栋甚至请崇祯立斩袁崇焕，“则逆奴之谋既诎，辽人之心亦安”（《明本兵梁廷栋请斩袁崇焕疏》），可见在这些人看来，杀袁反而有助于稳定军心。袁案之所以拖了这么久，是党争造成的。原来当时的首辅钱龙锡与袁崇焕关系相当不错，这时也受到了牵连。钱是当初惩办魏忠贤一案（称为逆案）的负责人，因此令阉党怀恨在心。这时候阉党余逆又在朝廷渐渐得势，便想把袁案扩大成一个新逆案，把钱龙锡这些对头一网打尽。钱龙锡自然在朝中也有些势力，两派便就袁案展开了拉锯战，事情就这么一直拖了下去。此事终于让崇祯发觉，大发脾气，限令五天之内了结袁案（《明纪》）。新逆案因此没能得逞，但钱龙锡也在袁崇焕死后被捕论死，后改判充军。

主持袁案会审的，正是前面提到的梁廷栋。此人曾在辽东与袁崇焕共事，合不来，终于抓住了机会公报私仇。他起初判定的处罚是夷三族。当时的兵部郎中余大成是为袁崇焕喊冤最出力的一位，这时吓唬上司说：我在兵部当郎中，已换了六任尚书，没有一个有好下场的；你现在开了夷三族的先例，想想你自己的三族吧。梁廷栋倒真的给吓着了，便与温体仁商量，对袁崇焕减轻处罚，判处凌迟，兄弟妻子流放三千里（袁崇焕无子，《碧血剑》的袁承志自然是虚构的），籍没财产（发现袁家没有什么财产，足见袁崇焕当官之清廉）。

崇祯三年（1630）八月十六日，四十六岁的袁崇焕在北京西市口被凌迟。所谓凌迟，便是千刀万剐，是极刑中的极刑。而北京市民先是认为袁崇焕纵敌，现在又都相信袁崇焕通敌，清兵是他引来的，无不以争食袁爷的血肉泄恨为快，使这次凌迟更是空前的惨烈。把袁崇焕误为大汉奸的明末史家张岱津津乐道地记下了这个血腥的场面：